

# 献身 创新 求实 协作



2008年4月1日

▶ 详细信息

▶ 首页 >> 学会通知 | 工作动态 >> 部分濒危鲨鱼将列入重点保护 农业部官员强调我国鼓励对渔业资源合理利用

▶ 栏目

- 学会通知
- 工作动态

▶ 会员专栏

- 会员登录 [GO ▶](#)
- 申请入会 [GO ▶](#)



CHINA ZOOLOGICAL SOCIETY



▶ 部分濒危鲨鱼将列入重点保护 农业部官员强调我国鼓励对渔业资源合理利用

2006-1-13

在昨日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，农业部渔政指挥中心副主任李彦亮就畜禽、养殖动物福利和鲨鱼保护管理做了介绍。

李彦亮指出，为保护包括鲨鱼在内的渔业资源，农业部根据有关法律法规，以及有关国际公约的要求，对鲨鱼捕捞、资源养护进行监督管理，采取发放捕捞许可证，建立渔业资源保护区，控制捕捞强度等措施，养护和合理利用鲨鱼等渔业资源。

同时，我国严格执行《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》（CITES）的规定，加强鲨鱼国际贸易的监管。此外，农业部正在组织专家修订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名录，已考虑将一些濒危鲨鱼列入保护名录，进行重点保护。

李彦亮在回答记者提问时指出，中国目前没有鲨鱼的专业捕捞队伍，捕捞鲨鱼都是兼营的。中国政府鼓励对渔业资源的合理利用，这个合理主要是可持续利用，我们也鼓励对鲨鱼的整体利用，禁止对鲨鱼的局部利用。

李彦亮指出，东方国家包括中国在内，确实有食用鱼翅的习惯。我们对鱼翅等的利用，对渔业资源的利用，都是建立在可持续利用的基础之上，而不是把它杀光，不是吃子孙后代的饭。中国人对鲨鱼的食用，主要是建立在国际公约有关的规定基础之上。我们对鲨鱼的捕捞以及对鲨鱼的进出口，是按照国际公约的规定，像鲸鲨、姥鲨、大白鲨等进行严格的管制，禁止捕捞，严格进出口管制。

（引自《新京报》 2006年1月13日）

[返回](#)